

# 湖北省招标投标协会

---

## 关于招标代理行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服务实体经济的倡议书

全省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行业为工程建设项目提供工程管理、工程咨询服务，其所负使命和业绩对经济发展产生重要影响，服务好项目建设，是促进有效投资、稳住经济大盘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我省招标代理行业健康发展重要途径。省招标投标协会向全省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以下倡议：

### 一、加强能力建设，提升服务水平

**倡议**招标代理机构按照代理项目规模大小和复杂程度与代理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相匹配的原则，不低于原《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原建设部令第154号）标准配备专业人员、开展业务。代理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建设项目，配备不少于5名专业人员（缴纳社保人员），其中具备工程建设相关资质证书的从业人员（缴纳社保人员）不少于2人，造价专业人员不少于1人；代理总投资6000万元人民币以上项目的，配备不少于12名专业人员，其中造价人员不少于3人，从事3年以上工程招标代理人员不少于6人；代理总投资

1 亿元人民币以上项目的，配备不少于 20 名专业人员，其中造价人员不少于 5 人，从事 3 年以上工程招标代理人员不少于 10 人。

**抵制**没有固定专业人员的“皮包公司”，抵制为承揽业务临时注册企业的行为，抵制转让代理项目、随意更换项目经理和招标项目组的关键成员，抵制出现投诉较多、耽误工程进度、业务素质不高的代理机构。

## **二、践行社会责任，降低交易成本**

**倡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的规定明码标价，在代理合同中明确，约定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的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在中标结果公告时公开。费用收取不超过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标准，在确保服务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挖掘减费让利空间，能减尽减、能降尽降，以实际行动支持项目建设，与经济社会共生共荣、融合发展。

**抵制**恶性竞争、行贿、提供回扣或者输送不正当利益、签订阴阳合同、标价外变相收费等不正当手段承揽业务，抵制收取电子招标投标项目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费用等行为。

## **三、坚持诚实守信，共建良好环境**

**倡议**树立诚信守法交易的形象，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招标代理机构信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管、社会公众的监督和行业协会的行业

约束，对违反诚信经营的行为自愿接受查处和失信行为公开，共同营造我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

**抵制**弄虚作假、背离职业道德附和招标人、投标人、评标专家等提出的违法要求，抵制与招标人、投标人、评标专家等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省招标投标协会倡议全省招标代理机构行动起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齐心协力，共同树立招标代理行业良好形象和信誉，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